

证券代码：600615 证券简称：丰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33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接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书面通知，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质押给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4,8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55%）已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质押解除登记手续。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2,901,2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45%。本次质押解除登记后，仍处于质押期的股份为 9,3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